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说明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朱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朱虎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主动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辞职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朱虎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未达到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朱虎辞职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朱虎先生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应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程序，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选举工作。

朱虎先生在任职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朱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甘培忠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拟补选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同意提名甘培忠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补选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

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甘培忠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聘任为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任期与独立董事任期一致。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补选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甘培忠先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经验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能够满足岗位职责要求。

附件：甘培忠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

附件：

甘培忠先生简历

甘培忠先生，中国国籍，1956年5月出生，博士研究生。现任最高人民法院特邀咨询员、最高人民法院案例指导专家委员会委员、最高人民法院执行局咨询委员、辽宁省人民政府法律顾问、中国商业法研究会会长、中国法学会证券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